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嘉德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651号文）。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嘉德利”，扩位简称为“嘉德利”，股票代码为“60343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76元/股，发行数量为4,6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57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1,10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

根据《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10,594.41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14,720,000 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104.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992.7542 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11.2458 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576.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220241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 2026 年 5 月 8 日（T-3 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T+4 日）前将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	3,631,578	7.89%	57,233,669.28	36

2	阳光电源（三 亚）有限公司	系或长期合 作愿景的大 型企业或其 下属企业	2,178,948	4.74%	34,340,220.48	24
3	新疆特变电工 集团有限公司		2,178,948	4.74%	34,340,220.48	24
4	广东能源集团 产业投资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1,210,526	2.63%	19,077,889.76	12
合计			9,200,000	20.00%	144,992,000.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630,279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03,933,197.04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29,721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044,402.9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039,998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3,990,368.48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1.52

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获配数量（股）	应缴金额（元）	实缴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桂诗漫	桂诗漫	A410922625	975	15,366.00	15,336.00	973	15,334.48	2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

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 11,039,998 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1,112,458 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 10.08%；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 2 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为无限售期股份。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 6 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1,112,458 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 10.08%，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 3.02%。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129,723 股，包销金额为 2,044,434.48 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35%，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 0.28%。

2026 年 5 月 19 日（T+4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1、承销及保荐费用：保荐费 440.00 万元（含辅导费），承销费 5,074.72 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000.00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755.00 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信息披露费：533.96 万元；

5、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5.70 万元。

（注：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 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0-66336596、020-66336597

发行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2024年5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9日